

台糖公司嘉惠蔗農的新猷

推行原料甘蔗扣減夾雜物

台糖公司農務處

每年甘蔗成熟時期，收穫工作需要數量龐大的勞力，收穫工作負責人常以工資昂貴，雇工困難、工人管理不易等為由，而施工粗放，機械採收原料也因機械的控制不易，致使原料甘蔗中夾雜物年有增加。

蔗農方面往往藉機取巧，將無製糖價值的枯死莖、白露筍等，投入已調製好的原料甘蔗中，造成不良風氣，使原料甘蔗良莠不分。此項現象，亟待改進。

夾雜物對糖廠 及蔗農都蒙不利

1. **夾雜物降低產糖率**：原料甘蔗中夾帶的雜物，包括泥沙、枯葉、蔗根、青葉、蔗梢、病虫鼠害不良莖、枯死莖、甚至糖度極低不能製糖的白露筍等。這些夾雜物，不但不能製糖，而且在製糖過程中，變成蔗渣、濾泥，帶走部分糖分。據台灣糖業研究所研究報告，每增加夾雜物1%，將使產糖率降低約0.2%。

2. **增加收穫及製糖成本**：而且此項無製糖價值的夾雜物，使原料甘蔗斤量虛增，直接影響收穫、搬運、輸送及製糖成本。

3. **對夾雜物少的蔗農不公平**：不但對糖廠不利，並且不論夾雜物多寡都按重量分糖，對於夾雜物少的優良蔗農，顯然不公平。

72/73年期起全面 實施扣減夾雜物

為求徹底遏止蔗農及包辦人的僥倖觀念，改善原料品質，自 72/73年期起，台糖公司各廠全面實施原料甘蔗扣減夾雜物辦法。

1. **一律以淨重計算分糖及收穫工資**：凡進廠原料，不論調製好壞，不論自營農場或約耕原料，也不論是機械採收或人工採收，一律予以抽樣檢查夾雜物含量。所有無製糖價值的夾雜物，全部由秤量斤量中扣除，以淨蔗重量計算分糖及收穫工資，以求公允。

2. **分糖產糖率略可提高，收穫費用不致增加**：實施扣減夾雜物，最初可能使蔗農收穫工資稍微漲高，但因夾雜物斤量既不計給收穫工資，且分糖產糖率可

略見提高，蔗農分得糖每單位收穫費用，不致增加。

3. **承包者可據此嚴促工人改善調製作業**：台糖公司以淨蔗計算收穫工資，對收穫包辦人來說，比以往調製好壞不分，一律按秤量總斤量計算工資，實有進步。承包者可據此嚴促工人改善調製作業，形成良性循環。

實施辦法主要條文釋疑

台糖公司原料甘蔗扣除夾雜物實施的對象，包括蔗農、台糖的自營農場，以及所有參與甘蔗收穫工作的人員，關係眾多。雖然辦法經過許多專家費盡心思所研討，可能若干條文，還會遭致誤解。現摘列較主要者幾項，以問答方式予以說明如後，使廣大的蔗友，共同深入了解，以利作業的推動。

1. 在「各筆蔗園每日進廠的甘蔗運輸車輛中，抽定 1 台以上，由抽定台車每台人採抽 1—2 把，機採抽約 12 公斤」的樣本代表性可能不夠，可否採用下列措施：(1)逐台抽樣。(2)增加每台抽樣把數。(3)機採原料比照人採原料，抽到樣品的目測夾雜物含率特劣者，由同一台車，再抽樣 1 次，採其平均值？

解答：(1)建議逐台抽樣。因樣品數量甚多，限于人手及預算，無法照辦，以每筆蔗園抽定最少 1 台，已可代表該採收班作業的優劣。



甘蔗人工採收

(2)建議增加每台抽樣把數。依實施要點「抽定車台每台1~2把」及「凡抽到樣品的目測夾雜物含率特劣者，由同一原料車輛中，再抽樣1次，採其平均值」等規定，所抽樣品數已有相當代表性，如再增加抽樣把數，徒然增加檢定工作量。

假如採收現場的調製工作標準，經嚴加訂定，且每一調製工人都依同一標準作業，則進廠原料的夾雜物含率，差異應不致太大。

(3)建議機採原料取樣，應與人採原料同一標準辦理，如遇抽到目測夾雜物特劣者，也應取第2個樣品，採其平均的措施。因機採原料卸車速度快，且以網籠取樣，所以可1次抽取甲、乙兩籠樣品，在正常情形下採用甲樣品，如甲樣品目測夾雜物特劣，可再加乙樣品，取其平均值。

(4)廠方應對抽樣及調製工人加以訓練，在作業中廠方代表應隨時注意責成工人，嚴格執行隨機抽樣檢查工作。

2.對於抽到樣品目測夾雜物特劣者，經再抽1次樣品，如仍特劣，甚至有一半以上夾雜物者，應如何處理？

解答：此種情形可能是災害原料，或蔗農檢拾殘莖原料混入，宜將樣品暫時放置，通知包作人及蔗農到檢驗場，當面檢定夾雜物。

3.機採原料燒葉後遇豪雨延後採收，或人採原料調製後遇豪雨無法搬出，而影响到原料變質為不良莖時，應如何處理？

解答：機採原料必要時應改為人採搶收，人採原料也應搶運。如確實無法搶收搶運而延後進廠，致原料變質時，檢驗場應依機採燒葉時及人採調製當時的原料品質，判定剔除夾雜物。

4.調製作業無法做到夾雜物為零，為什麼管制值訂為零%。又收穫單價無法提高，人採雇工困難，機採無法完全剔除夾雜物，包作人及採收機主人均感被扣除夾雜物斤量，收入減少，應如何處理？

解答：(1)因各採收班作業良窳不齊，夾雜物含量高低不一，以完全淨蔗（即管制值訂為零）計算分糖，對全體蔗農最為公平。

(2)以淨蔗計算收穫工資，包作人可据此理由嚴促工人改善調製。

(3)實施本辦法並非調製必須做到夾雜物零%，零是一項扣減的起點標準，人採、機採都以淨蔗計算收穫工資，即無差別待遇。

5.遇天雨時，可否視雨量情形，酌情予以調整夾雜物管制值？

解答：因各原料區農場，同一天雨量不一，且雨



甘蔗機械採收

量對夾雜物影响若干，難以確定標準，仍應一律依零%為管制值。

6.實施扣減夾雜物後，產糖率能否即見提高？

解答：實施扣減夾雜物目的，是先求以淨蔗公平分糖，並造成風氣，使逐步減少無製糖價值的夾雜物進廠，降低收穫費、搬運輸送費及製糖費用，最後達到改善原料品質，提高商品產糖率。所以如果目前收穫工作尚未大幅度改善，則產糖率無法有突破性提高。有賴蔗農，包作人，收穫搬運工人，糖廠農、工、運各部門人員的共同努力。

蔗農應協助包作人在收穫現場，督促工人切實去除夾雜物，糖廠農務運輸部門人員，須作好收穫搬運輸送管理，工場應確實改善製糖操作，始能奏效。

7.可否請以大眾傳播宣傳扣減夾雜物辦法？

解答：(1)關於實施扣減夾雜物辦法，台灣蔗農消費生產合作社的蔗報，於本年4、8、10月份刊登「特寫」，「一月談」、及「實施要點」，商工日報也曾於5月4日根據蔗報「特寫」刊出「專欄」。待日後辦理時，將連繫農林廳農業大眾傳播組織，予以錄影在農業節目中播放。

(2)台糖公司各廠自行訓練農務課及原料區人員，並利用蔗作契約規程發表會，推廣座談會，收穫準備會議等蔗農集會時，詳加說明。目前大部分糖廠會驗蔗農代表已選出，即透過蔗農代表，溝通有關本辦法的廠農意見。

希望植蔗農友共同配合

台糖公司為因應時代的進步，以及蔗農的需要，已決定自72/73年期起，全力推行原料甘蔗扣減夾雜物的辦法，希望全省蔗農，以及即將種蔗的農友，體會台糖公司劃時代的新猷，共同努力配合。